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龙河镇金子庙村跳蹬河桥及其联接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2206-500230-04-01-485658

建设地点 丰都县龙河镇金子庙村

验收单位 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6 月 2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龙河镇金子庙村跳蹬河桥及其联接道路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丰都县水利局 丰水保表(2023)22号、2023年10月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10月至2023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江屿河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重庆市丰都县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南神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专用章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江屿河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等的相关规定，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于2024年6月24日在项目区组织召开了龙河镇金子庙村跳蹬河桥及其联接道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理单位等相关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验收组及参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查询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听取了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新建公路（场邹路）1614.32m，起点位于场坪，终点止于邹教，公路等级为四级公路（II类），设计时速15Km/h，路面采用20cm厚C25混凝土硬化，路基宽度5.5m，路面硬化宽度4.5m，两侧各0.5m土路肩；完善公路沿线附属设施，含梯形土边沟1130m，1*0.5m圆管涵11道，单立柱标志21根，双立柱标志2根，广角镜2面，波形梁护栏1160m。在场邹路K0+285.5跨越跳蹬河处，新建跳蹬河桥一座，桥梁采用1*35预应力砼简支箱梁，桥长47m，净宽6m，全宽7m，两侧设SA级钢筋混凝土防撞护栏。本工程产生的土石方开挖量为0.64万m³，回填方0.64万m³，无弃方。工程建设工期为8个月（2022年10月~2023年5月）。工程总投资393.8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34.49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年10月9日，丰都县水利局以（丰水保表〔2023〕22号）对龙河镇金子庙村跳蹬河桥及其联接道路建设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0.9805hm²，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0.9805hm²，水土保持总投资10.7527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3727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未开展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将其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设计，主体工程中的设计中包含了相关水土保持内容，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主要采取调查监测。总体而言，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目前稳定性良好，运行正常，能较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的要求。本工程水土流失控制效果满足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的要求，基本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技术标准。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为报告表，未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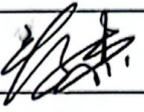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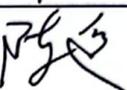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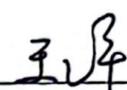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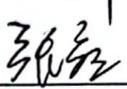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完成了方案批复的防治任务，并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期稳定地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建设单位
成员		河南申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重庆市丰都县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王洋	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专家
	张鑫	重庆江屿河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方案编制单位
	谭志杰	重庆江屿河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